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24日以电子邮件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喻建国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3名。其中，监事崔成强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使用募集资金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实施，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3、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其业务发展需求后作出，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提供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综上，公司监事会对《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无异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监事会取消后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修订《公司章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有利于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监事会同意《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制定、修订、废止公司部

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5、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因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可行权期到期未行权而注销 22.9 万份股票期权，符合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特此公告。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